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576.87	576.87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	576.87	576.87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77.00	77.00			通过聘请编外人员，协助外出监督检查、收集汇总材料、加强后勤保障，助力推动各项业务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聘用人数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11人；年度指标值：11人。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人员准入规范性（是/否）；实施周期指标值：是；年度指标值：是。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编外人员年度考核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违纪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次；年度指标值：0次。5、2-效益指标：24-可持续影响：人员辞退率；实施周期指标值：<30%；年度指标值：<30%。
购置经费	16.63	16.63			通过报废更新现有使用不便的办公设备，购置安装会议室视频和音响系统，加装停车场安保所需车辆识别闸门等设备，提高单位办公效率和监督执法安全。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购置计划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设备到位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4-可持续影响：设备使用年限；实施周期指标值：≥3年；年度指标值：≥3年。5、2-效益指标：24-可持续影响：设备使用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6、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采购设备使用者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专项经费	215.00	215.00			通过实施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抑制地面扬尘和空中飘尘，进一步有效防治颗粒物的产生；在臭氧污染易发和高温、光照强烈的夏秋冬季及重污染天气时段等时期，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连续喷雾降尘降温，有利于提升项目作业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2700；年度指标值：≥2700。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配备设备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4台；年度指标值：4台。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响应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年度较大以上大气污染事故发生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年度指标值：0。5、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PM2.5年均浓度达标情况；实施周期指标值：达广东省下达广州市的目标；年度指标值：达广东省下达广州市的目标。6、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涉喷雾降尘的重复投诉率；实施周期指标值：≤30%；年度指标值：≤30%。
其他运行经费	50.10	50.10			通过采购第三方保障服务，保障公务出行、厨房后勤等，确保各项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内审项目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资产清查核实服务报告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1份；年度指标值：1份。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档案电子化规范性（是否）；实施周期指标值：是；年度指标值：是。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违纪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起；年度指标值：0起。5、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使用人员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越秀分局构建现代治理体系工作经费	92.30	92.30			通过法律顾问制度和行政执法专项法律服务，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咨询论证作用，局法律顾问队伍积极参与重大、疑难案件的处理并提供法律意见、建议，对我局重要行政决策和决定提出法律审查意见或进行法律风险评估，加强政府合同审查，代理有关行政诉讼业务等，充分发挥积极作用，为我局依法行政工作保驾护航。为越秀区各街道承接29项下放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权“接的稳、接得好”提供法律保障。保障涉及越秀区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排污许可核发和建设用地上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评审工作有序进行，有效发挥专家的咨询评估作用，以专业技术评估意见助力科学、公正开展技术评审工作；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涵养社会各界参与和支持保护环境、绿色发展的新风尚。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年度举办的法律法规培训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0场次；年度指标值：≥10场次。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律师驻点提供法律服务天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00个工作日；年度指标值：≥100个工作日。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策划发布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稿件；实施周期指标值：8份；年度指标值：8份。4、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策划组织生态环境保护系列线下宣传活动；实施周期指标值：4场；年度指标值：4场。5、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相关数据经市生态环境局或市环保产业协会审核通过；实施周期指标值：相关数据经市生态环境局或市环保产业协会审核通过；实施周期指标值：相关数据经市生态环境局或市环保产业协会审核通过。6、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环评技术评估、排污许可核发技术服务意见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7、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不出现重大法律风险并造成生态环境损害案件；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出现相关案件；年度指标值：不出现相关案件。
监督执法与应急信访专项经费	101.29	101.29			开展执法监测，及时掌握辖区内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及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为污染监督和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及执法依据，加强对污染源的监督管理，提高依法行政、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水平。通过补充添置一批环境应急物资，及做好环境应急演练工作，应对日益增长的、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使环境应急人员能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将受污染的范围控制在最少区域；及时掌握辖区内柴油车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为污染监督和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及执法依据，对辖区内油品及加油站的监管起到辅助作用；了解柴油车尾气污染源的情况，加强对柴油车、加油站的监管，以利于提升整个辖区内环境空气质量。为落实好法定节假日、重大活动及勤务响应期间的24小时应急值班工作，应对日益增长的、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使环境应急人员能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将受污染的范围控制在最少区域。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完成污染源监测企业间次；实施周期指标值：≥160；年度指标值：≥160。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尾气监测服务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100；年度指标值：≥1100。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监测数据及时报送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年度指标值：≥9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年度较大以上大气污染事故发生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起；年度指标值：0起。5、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环境信访办结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8%；年度指标值：≥98%。6、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二氧化硫年均浓度达标情况；实施周期指标值：达国家二级标准40mg/m3；年度指标值：达国家二级标准40mg/m3。
越秀区水生态摸底调查	22.00	22.00			根据市、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要求，开展越秀区城市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编制越秀区生物图谱、物种名录、生物多样性调研报告等本底调查材料。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形成工作成果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1套；年度指标值：1套。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调查材料编制完成时间及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23-生态效益：摸查了解越秀物种底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4-可持续影响：阶段性调查越秀物种数量，持续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实施周期指标值：短期；年度指标值：短期。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2024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2.55	2.55			1.3.1 对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办公电脑、打印机、扫描仪、网络设备、机房、监控设备、办公自动化系统等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并能够采取有效的机制及时解决出现的突发事件； 1.3.2 对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网管人员、操作人员以及一般工作人员提供持续、有效的技术支持和信息安全知识讲解，以提高其使用和管理网络的能力。 1.3.3 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的信息化建设提供建设性的建议和咨询服务。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巡检工作完成率≥95%；实施周期指标值：≥95；年度指标值：≥95。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正常运行率≥98%；实施周期指标值：≥98；年度指标值：≥98。3、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维护工作按时完成率≥95%；实施周期指标值：≥95；年度指标值：≥95。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故障响应率≥98%；实施周期指标值：≥98；年度指标值：≥98。5、3-满意度指标：客户满意度≥95%；实施周期指标值：≥95；年度指标值：≥95。